

博班核心課程抵免學能考通過證明申請

(每學期開學二週內可申請)

各位博班同學：

若已達到本系博班三門核心課程通過標準者(各科學期成績皆分別達全班前 70%)，請持成績單於每學期開學二週內至系辦申請資格考通過證明。須於入學後三年內完成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請附成績單正本。
2. 請英文名字及學號書寫清楚，將製作證書。

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

奈微科技博士班

核心課程抵免博班資格考申請表

申請人	中文姓名	英文名字(正式)	聯絡電話
			TEL:
	學號:		手機:
	系級: 例如: 博三		E-mail:
指導教授	(打字或手寫即可, 不用簽名)		
申請學期	學年度 第 學期		
送件日期	年 月 日送件		